采购合同

项目编号：JSSNU2020053101

项目名称：四校区学生宿舍加装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采 购 人：江苏第二师范学院

供货单位：中通服网盛科技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JSSNU2026053101

项目名称：两校区学生宿舍加装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采购人（以下简称甲方）：江苏第二师范学院

供货单位（以下简称乙方）：中通服网盈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按照公开招标结果签订本合同。

1. 合同标的

1.1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货物：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	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1	两校区学生宿舍加装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海康	HF-FY300-L	HF-FY300-L	套	1	1,150,000.00	1150000.00
合计		人民币：大写壹佰壹拾伍万元整 （￥1,150,000.00元）						
备注								

1.2 货物名称、规格及数量详见乙方投标文件。

2. 合同总价款

2.1 本合同项下货物总价款为 壹佰壹拾伍万元整（大写）人民币（含税价，附件1：分项报价表中序号1-10部分，税率为 13%；序号11-13部分，税率为 6%，遇国家税率调整执行新税率，_____，差额部分从合同付款总额中作相应调整），分项价款在“投标报价表 ”中有明确规定。

2.2 本合同总价款是货物设计、制造、包装、仓储、运输装卸、保险、安装、调试及其材料及验收合格之前保管及保修期内备品备件、专用工具、伴随

服务、技术图纸资料、人员培训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支付给员工的工资和国家强制缴纳的各种社会保障资金，以及乙方认为需要的其他费用等。

2.3 本合同总价款还包含乙方应当提供的伴随服务/售后服务费用。项目执行期间除合同 2.1 中税率调整原因外，总价款不变。

3.组成本合同的有关文件

3.1 下列关于项目编号：JSZC-320000-JCEC-G2026的招投标文件或与本次采购活动方式相适应的文件及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乙方提供的响应文件和报价表；　（2）供货一览表；

（3）交货一览表；　（4）技术规格响应表；

（5）乙方承诺；　（6）服务承诺；

（7）成交通知书；　（8）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等。

4.权利保证

4.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5.质量保证

5.1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的技术规格应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格及所附的“技术规格响应表 ”相一致；若技术性能无特殊说明，则按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标准及规范为准。

5.2 本项目各项消防设备设施的安装调试均按照国家消防相关强制性标准实施，未达到质量要求的，乙方负责无条件返工，直至达到要求，所发生的费用由中标乙方承担，乙方还应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5.3 乙方需提供质量保证承诺及维修响应承诺，设备及软件系统不少于 5 年免费原厂质保及升级服务，需提供书面承诺书并加盖乙方公章（自甲方验收合格，签署验收报告之日起计）。

5.4 乙方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

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内具有良好的性能。货物验收后，在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所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5.5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保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更换后的货物质保期从更换之日从新起算。对经两次更换仍达不到技术要求者，应予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5.6 质量保证期：所有设备及整体质保期为自验收合格后 5 年，核心产品（独立式光电感烟火灾探测报警器LoRa）质保期为自验收合格后 7 年 。

5.7 独立式光电感烟火灾探测报警器、手动火灾报警按钮和火灾声光报警器产品需取得应急管理部消防产品合格评定中心出具的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提供应急管理部消防产品合格评定中心出具的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5.8 乙方所提供网关的无线信号必须能够覆盖全部接入的无线报警设备，确保每一台设备在其安装位置均能与网关建立稳定、可靠的双向通信。

5.9 质保期满前独立式光电感烟火灾探测报警器乙方须全部进行一次烟感锂锰电池更换，费用包含在本次投标报价中（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6. 包装要求

6.1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该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6.2 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凭证。

7. 交货和验收

7.1 本项目验收分为到货初验与最终验收两个阶段，由甲方组织，并可联合第三方共同进行。验收标准均严格遵循本项目招标文件明确的技术要求及国家、行业相关质量标准。

（一）交付时间：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90个工作日内，按甲方提供的地址供货到位（具体时间以甲方通知为准），并按甲方要求安装调试完毕。

（二）送货地点：两校区

7.2 到货初验：

全部货物运送至甲方指定现场，完成进场交接后，即可启动初验。乙方交付的货物应当完全符合本合同或者招投标文件所规定的货物、数量和规格要求。乙方提供的货物不符合招投标文件和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货物，由此引起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在初验开始前，乙方须完成以下工作：

7.2.1 对进场货物的数量、型号、外观、随机资料进行全面检查。

7.2.2 编制并提交详细的 《到货验收清单》，该清单将作为甲方开展初验及后续货物使用、维护的技术依据。

7.2.3 完成所有验收文件的整理与归档，并将完整的货物检验结果提交至甲方供甲方审核留存。甲方将依据乙方提交的《到货验收清单》及相关文件，对货物进行现场核查与测试。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配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乙方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7.3 最终验收：

所有货物完成安装、调试，系统连续稳定运行正常，达到招标文件规定的全部功能和性能要求后，由乙方书面提出申请，进行最终验收。

甲方（可联合第三方）将对整个系统进行全面的功能性、符合性及稳定性测试，以验证其完全满足合同要求。

7.4 验收结果与责任：

7.4.1 任何一阶段验收若发现货物或系统存在与合同要求不符之处，乙方须在甲方规定期限内无条件完成整改、更换或修复，并承担相应费用。整改完成后，验收期将重新计算。

7.4.2 最终验收合格，是甲方签署《最终验收合格报告》、支付合同尾款及计算质量保证期的前提条件。货物和系统调试验收的标准：按行业通行标准、厂方出厂标准和乙方投标文件的承诺（详见合同附件载明的标准，并不低于

国家相关标准）。

8. 伴随服务/售后服务

8.1 乙方应提供具体详实的售后服务方案（如服务体系、服务内容、故障解决方案、响应时间、应急处理方案、专业技术人员保障及服务电话）。服务方案应科学合理、具备针对性。在项目实施及质保期间应具有固定的维修人员并有能力及时处理所有可能发生的故障；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应当为甲方提供以下技术支持和服务：

8.1.1 电话咨询：成交乙方应当为甲方提供技术援助电话，解答甲方在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及时为甲方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提供 7×24 小时全天候售后电话服务。

8.1.2 现场响应：质量保证期内系统及设备发生故障并收到甲方报修后应做如下处置：

（1）一般故障，修复时间不得超过 24 小时；

（2）重大故障（如系统瘫痪、核心设备故障、批量设备故障等），乙方必须2 小时内派出技术保障人员赶到现场，修复时间不得超过 24 小时；必要时需增派专业售后服务人员到现场进行故障抢修。

（3）特殊情况，乙方必须 30 分钟内派出技术保障人员赶到现场，根据现场实际情况作出应急处置。不能修复时乙方必须免费提供同种规格配件（提供针对本项目的零配件供应一览表）进行更换，如不能提供同种规格型号的配件，用其它型号配件代替时，需经甲方同意，且不补差价。

8.2 质量保证期过后，乙方应同样提供免费电话咨询服务，并应承诺提供产品上门维护服务。质量保证期过后，甲方需要继续由成交乙方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以优惠价格提供售后服务。保修期外的维护保养，乙方应承诺只收取成本费并提供终身免费技术支持服务。

8.3 其他服务要求

8.3.1 所有设备需兼容接入学校现有的消安防智慧管理平台；若无法兼容接入，可采用乙方提供的能与我校现有消安防智慧管理平台相融合的第三方智慧管理平台，该平台建成后，与本项目相关的业务模块全部源代码、二次开发

API 接口文档及数据对接协议文档、相关配置文件、数据库脚本等完整交付校方，不得采用技术及其他手段限制校方自有平台对接、二次开发及数据读取；商用基础平台部分须提供永久免费使用授权、永久部署安装包，不得限制后期设备点位扩容、不得限制登录用户数量、不得收取额外授权费、扩容费、接口费。（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因平台对接所产生的配套软件部署、开发工具采购与使用、接口开发与调试、跨系统联调测试、系统兼容性适配等所有相关衍生费用，均已包含在本次项目投标报价范围内，甲方无需另行支付任何额外费用，乙方不得提出任何追加费用的申请。（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乙方须承诺：本项目消防设备的安装、调试、验收等环节，由具备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单位实施且现场技术人员至少一人持有安全员 B 证，并在合同签订前提供有效资质证书复印件向甲方备案（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9. 履约保证金

9.1 履约保证金采用以下方式缴纳。

乙方在中标后签订本合同前，向采购人缴纳合同金额的 5% 作为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的有效期为该项目免费维护期满时为止。如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履约保证金扣除甲方应得的补偿后的余额在有效期满后七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给乙方。

10. 合同款支付

10.1 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10.2 本合同项下的采购资金由甲方自行支付，乙方向甲方开具发票。

10.3 付款条件：初验合格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 30%；终验合格、经学校审计后，支付至审计最终金额的 100%（审计最终金额不超过中标金额）。

11. 违约责任

11.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物款的，由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的 5%违约金。

11.2 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货款的，每逾期 1 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 5‰滞纳金，但累计滞纳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 5% 。（除不可抗力外，若因国家法定节假日、学校规定的寒暑假期间导致甲方逾期付款的，不承担违约责任）

11.3 如乙方不能交付货物、完成安装调试的，甲方有权扣留全部履约保证金；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

11.4 乙方逾期交付的，每逾期 1 天，乙方向甲方偿付合同总额的 5‰的滞纳金。如乙方逾期交付达10 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除不可抗力外，若因国家法定节假日、学校规定的寒暑假期间导致乙方逾期交付的，不承担违约责任）

11.5 乙方所交付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甲方拒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货款总额 5%的违约金。甲方未拒收的，代理机构发现后将向有关部门反映，并责成乙方按照采购结果提供货物和服务，同时视情给予不退还部分或全部履约保证金、暂停一至三年参加采购人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的处理。

11.6 在乙方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如经乙方两次维修或更换，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甲方有权退货，乙方应退回全部货款，并按第 3 款处理，同时，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11.7 乙方未按本合同第九条的规定向甲方交付履约保证金的，应按应交付履约保证金的 10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该违约金的支付不影响乙方应承担的其他违约责任。

11.8 乙方未按本合同的规定和“服务承诺 ”提供伴随服务/售后服务的，应按合同总价款的 5%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11.9 乙方在承担上述 4-7 款一项或多项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解除合同的除外）。甲方未能及时追究乙方的任何一项违约责任并不表明甲方放弃追究乙方该项或其他违约责
任。

11.10 乙方投标属虚假承诺，或经权威部门监测提供的货物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是由于乙方的过错造成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乙方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外，还应向甲方支付不少于合同总价 30%赔偿金。

11.11 其他违约责任约定：

12.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12.1 除《政府采购法》第 50 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12.2 除发生法律规定的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外，甲乙双方不得放弃或拒绝履行合同。乙方放弃或拒绝履行合同，保证金不予退还，在三年内不得参加采购人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

13. 合同的转让

13.1 乙方不得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14. 争议的解决

14.1 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14.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采取以下第（2）种方式解决争议：

（1）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向南京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申请仲裁。

14.3 在仲裁期间，本合同应继续履行。

15. 诚实信用

15.1 乙方应诚实信用，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承诺履行合同，不向甲方进行商业贿赂或者提供不正当利益。

16. 合同生效及其他

16.1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16.2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肆份乙方壹份，代理机构留存壹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16.3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以下无正文）

甲方(公章)：江苏第二师范学院	乙方（公章）：中通服网盈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南京市溧水区石湫街道新河西路6号	单位地址：南京市建邺区奥体大街68号4幢10层
法定（授权）代表人	法定（授权）代表人
（签字）：	（签字）：
2026 年 7 月 16 日	2026 年 7 月 16 日
电话：025-83758157	电话：18951998961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草场门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电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账号：4301016309001011179	账号：990204012101001601

附件1：分项报价表

附件2：技术参数

附件3：售后服务具体事项

附件1：

分项报价表

序号	1	2	3	4	5	6
	分项服务名称	交付期	分项单位	数量	分项单价	分项总价
1	独立式光电感烟火灾探测报警器（LoRa）（核心产品）	30日历天	台	4200	124	520800
2	手动火灾报警按钮（LoRa）	30日历天	台	539	100	53900
3	火灾声光报警器（LoRa）	30日历天	台	539	100	53900
4	消防扬声器	30日历天	台	188	30	5640
5	消防广播一体机	30日历天	台	12	1800	21600
6	可视化感烟型探测器	30日历天	台	353	600	211800
7	LoRa消防网关（以太网）	30日历天	台	188	800	150400
8	宿管站可视化智能终端及控制软件（消防一体机）	30日历天	台	12	3100	37200
9	PoE交换机	30日历天	台	95	366	34770
10	服务器	30日历天	台	1	19990	19990
11	智慧消安防管理系统（平台）	30日历天	套	1	20000	20000
12	辅材	30日历天	项	1	10000	10000
13	安装费	30日历天	项	1	10000	10000
投标总报价（人民币，元）						1150000

投标单位（加盖电子公章）：中通服网盛科技有限公司

附件2：

技 术 参 数

（包括但不限于：主要用途、技术方案（配置）、工艺要求、技术指标、技术规格以及相关图纸等。）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教育系统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指南〉的通知》（教发厅函【2024】20号）第三条“消防管理重大事故隐患判定”中直接判定情形第4点要求：未按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设置火灾自动报警系统、自动灭火系统、消火栓及防烟排烟系

统等，或已设置但不符合标准或不能正常使用的；学生宿舍或午休室未安装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或者具有联网功能的独立式火灾探测报警器的，均直接判定为重大事故隐患。

结合相关法律法规及标准规范和学校两校区宿舍的实际情况，拟对相关区域加装火灾自动报警相关设备，具体如下：在学生宿舍、功能用房内加装感烟火灾探测报警器；在强弱电间（含配电房）内加装可视化感烟型探测器；在学生宿舍楼走廊等公共区域加装火灾声光报警器、手动火灾报警按钮、消防广播等自动报警终端；在宿管值班室加装可视化智能终端（消防一体机）；同时搭建必要的配套设备。上述所有设备需兼容接入学校现有的消安防智慧管理平台；若无法兼容接入，可采用供应商提供的能与我校现有消安防智慧管理平台相融合的第三方智慧管理平台，该平台建成后，相关知识产权及后期使用权限均归校方所有。

经统计，拟安装火灾自动报警系统的学生宿舍楼共计30栋、4111余间房间，分校区具体统计如下：

1、石湫校区：共计26栋宿舍楼，其中李园宿舍楼14栋、桃园宿舍楼10栋，后勤2栋及青教公寓2栋（合计2栋），总房间数3301余间。具体分类为：宿舍2930余间、强弱电间（含配电房）304余间、其他功能用房63余间。

2、草场门校区：共计4栋宿舍楼，分别为树人斋、三味书屋、7号楼、8号楼，总房间数810余间。具体分类为：宿舍774余间、强弱电间（含配电房）49余间、其他功能用房36余间。

通过本项目实施，切实解决校园消防预警能力不足、宿舍及公共区域火灾隐患防控不到位等问题，缓解校园消防安全管理压力，为全体师生营造安全的住宿、学习和工作环境，保障教学、科研、办公和师生生活等各项工作有序开展，同时满足人才培养过程中对校园安全环境的基础保障需求。

序号	产品名称	数量（根据实际需求确定最终数量）	技术要求
1	独立式光电感烟火灾探测报警器（LoRa）**（核心产品）**	4200台	详见技术参数
2	手动火灾报警按钮（LoRa）	539台	
3	火灾声光报警器（LoRa）	539台	
4	消防扬声器	188台	
5	消防广播一体机	12台	
6	可视化感烟型探测器	353台	
7	LoRa消防网关（以太网）	188台	
8	宿管站可视化智能终端及控制软件（消防一体机）	12台	
9	PoE交换机	95台	
10	服务器	1台	
11	智慧消安防管理系统（平台）	1套	

12	辅材	1项	
13	安装费	1项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
1	独立式光电感烟火灾探测报警器（LoRa）**（核心产品）**	★1. 产品需符合GB 20517-2006《独立式感烟火灾探测报警器》要求，取得应急管理部消防产品合格评定中心出具的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提供应急管理部消防产品合格评定中心出具的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2. 通讯方式：LoRa；3. 工作原理：光电式；4. 工作电压：DC 3.0V（锂电池）；5. 工作电流：静态电流≤14μA；6. 报警电流：≤30mA；7. 报警方式：声光报警；8. 报警音量：≥80dB@3m（A计权）；9. 报警分类：火灾报警、低压报警、故障报警、防拆报警；10. 探测范围：40m2～60m2（高度小于8m）；11. 电池使用寿命：≥5年；12. 工作温度：-10℃～55℃；13. 相对湿度：≤95%（不结露）；▲14.支持信号强度查询：支持当烟感和物联网消防报警网关互通配对后，可通过烟感探测器，查看烟感的无线信号强弱，指示灯绿色表示信号强适宜安装；指示灯红色表示信号弱，不适合安装；
2	手动火灾报警按钮（LoRa）	★1. 产品需符合GB 19880-2005《手动火灾报警按钮》要求，取得应急管理部消防产品合格评定中心出具的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提供应急管理部消防产品合格评定中心出具的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2. 电池使用寿命：≥5年；3. 工作电流：待机状态≤5μA；4. 报警电流：≤75mA；5. 通讯方式：LoRa；6. 报警指示灯：4个（火警、电话、通讯、故障）；7. 功能：支持钥匙复位、信号查询、防拆报警、欠压报警；8. 工作温度：-10℃～55℃；9. 相对湿度：≤95%（不结露）；
3	火灾声光报警器（LoRa）	★1. 产品需符合GB 26851-2011《火灾声和/或光警报器》要求，取得应急管理部消防产品合格评定中心出具的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提供应急管理部消防产品合格评定中心出具的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2. 供电：主电DC 12V～28V；3. 备电：锂电池，容量≥2400mAh；4. 电池使用寿命：待机状态≥5年；5. 工作电流：待机状态≤5μA，报警状态≤100mA；6. 工作温度：-10℃～55℃；7. 工作湿度：≤95%（不结露）；8. 通讯方式：LoRa；9. 报警音量：≥85dB@3m（A计权）；10. 报警指示灯：3个（启动、通讯、故障）；其中报警为红色、通讯/信号/对码状态为绿色、故障为黄色；11. 闪光频率：1Hz～2Hz；12. 变调周期：3s～5s；13. 功能：支持信号查询、远程消警、防拆报警、欠压报警；
4	消防扬声器	1. 额定功率：5W；2. 工作温度：温度0℃～40℃；3. 工作相对湿度：≤95%（不结露）；
5	消防广播一体机	1. 安装方式：壁挂式安装；2. 通讯方式：可选择RS485与控制器进行通信，采用两总线控制；3. 线路连接：总机与电话分机及电话插孔之间采用两总线连接；4. 广播控制器工作电压：AC 220V；5. 工作电流：额定负载≤1.4A，空载≤130mA；6. 失真度：<5%；7. 信噪比：≥70dB；8. 信号输出：120V定压输出；9. 工作温度：0℃～40℃；10. 工作湿度：≤95%（不结露）；
6	可视化感烟型探测器	1. 烟雾和视频二合一，可探测烟雾和温度进行报警；2. 分辨率：400万像素（2560×1440@25 fps），可输出实时图像；3. 可配置视频智能分析，辅助火情判断和消防安全隐患识别；4. 具备实时视频弹窗、报警信息叠加功能，支持报警实时推送至手机APP；5. 支持报警事件和设备状态信息上报；6. 支持外部DC 12V供电，停电时自动切换至电池供电，烟雾探测报警器可正常工作；7. 支持烟雾报警时联动生成报警图片和报警录像；8. 配备高效红外灯，照射距离可达15米；9. 支持Smart265、H.265或其他同等级高效视频编码方式，在保证图像清晰度满足应用需求的前提下，应具备较低码流及存储占用能力；10. 支持1路报警输入和1路报警输出；11. 设备摄像头的水平视场角不小于120°，设备摄像头的垂直视场角不小于75°，对焦视场角不小于140°； 12. 声光报警：在距离设备3m远处，蜂鸣器报警时的信号声压级应≥85dB（A），支持检测到报警后，在视频上叠加报警类型。
7	LoRa消防网关	★1. 网关的无线信号必须能够覆盖全部接入的无线报警设备，确保每一台设

	（以太网）	备在其安装位置均能与网关建立稳定、可靠的双向通信。▲2. 网关支持本地中文信息显示，可展示设备安装位置、设备序列号、警情时间、传感器实时状态及事件触发与恢复记录；网关可监测自身主备电、有线/无线网络、通讯串口、设备防拆等异常，并于本地屏幕中文弹窗显示故障内容；同时可实时监测前端烟感、手动报警按钮、声光警报等终端设备，针对防拆触发、电池欠压、主备电故障、设备离线等异常情况，生成故障告警。3. 工作电压：DC 12V；4. 上行通讯：以太网；5. 下行通讯：LoRa；6. 带载数量：≥100 个；7. 报警声压：≥75dB（A）@1m；8. 备电：主电断电后，备电可使用12小时以上；9. 工作温度：-10℃～60℃；10. 工作湿度：≤95%（无凝露）；11. 屏幕显示：LCD 屏中文显示，支持报警中文显示及信号强弱指示；12. 用户管理：支持安装员、管理员、操作员三级用户权限管理；13. 支持历史事件日志本地存储查询；14. 网关应具备无线设备的注册注销、故障点替换功能以及设备防拆、倾倒等状态检测功能；网关应兼容LoRaWAN协议（版本≥1.0.2），具备无线信道质量评估、干扰分析及动态信道优化能力；15. 安全功能：支持 AES128 加密、防拆报警；
8	宿管站可视化智能终端及控制软件（消防一体机）	1. 设备应配置DDR4内存，且内存容量 ≥32G，并配置触摸屏。▲2. 终端具备报警接收、报警处置与设备报修功能。通过工单流转实现报警与报修工作的处置流程闭环。**（提供具有CMA标识的检测报告复印件，证明材料中的文字说明与技术参数文字表达不完全一致的，其主要内容须满足设备功能要求。）**
9	PoE交换机	1. 接口要求：10/100/1000M以太网电口≥10个，1000M/2.5G SFP千兆光接口≥2个；交换容量≥330Gbps，包转发率≥30Mpps；2. 供电及噪声要求：所投产品支持PoE和PoE+远程供电，PoE供电功率为125W；设备采用降噪设计，整机噪声≤40dB；
10	服务器	1. 2U单路标准机架式服务器2. CPU：配置1颗 x86架构处理器，核数≥16核，主频≥2.5GHz3. 内存：配置64G DDR4，16根内存插槽，最大支持扩展至1TB内存4. 硬盘：配置2块600G 10K SAS硬盘；最高可选支持12块3.5寸(兼容2.5寸)热插拔SATA/SAS硬盘，可选支持2块后置2.5寸热插拔SATA/SAS硬盘
11	智慧消安防管理系统（平台）	★1. 上述所有设备需兼容接入学校现有的消安防智慧管理平台，若无法兼容接入，可采用中标人提供的能与我校现有消安防智慧管理平台相融合的第三方智慧管理平台，平台应具备良好的开放性与扩展性，支持用户及报警节点按学校需求进行扩展，不得通过技术限制影响学校后续系统扩容及全量业务数据调用；须遵守校方数据标准规范和设计要求，涉及从学校数据平台获取第三方系统数据的共享，须与学校签订数据使用保密协议；与本项目相关的业务模块全部源代码、二次开发API接口文档及数据对接协议文档、相关配置文件、数据库脚本等完整交付校方，不得采用技术及其他手段限制校方自有平台对接、二次开发及数据读取；商用基础平台部分须提供永久免费使用授权、永久部署安装包，不得限制后期设备点位扩容、不得限制登录用户数量、不得收取额外授权费、扩容费、接口费。**（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2、设备管理：集中管理学校内的物联网消防设备，实现对单位内各场景进行火灾预警监测；支持对设备进行批量管理负责人；并对设备的状态进行监测管理；支持设备数据报表的导出；提供设备数据汇总，对设备总数、在线、故障等数量进展示，支持通过数据网关设备监测烟感、手报、声光等设备的关键参数；支持对系统内的设备关联/批量管理设备的负责人，对应预警设备支持设置逐级报警，可以对第一、第二、第三负责人的电话通知或短信通知进行设置。**（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带CMA标识的检测报告复印件，提供的证明材料中的文字说明与技术参数文字表达不完全一致的，其主要内容须满足设备功能要求。）**；▲3、设备运行：在数据管理页面可以查看消防物联网设备基础信息，包含设备名称、类型、在线离线状态、报警故障状态等信息；能够根据设备报警数量进行排行，统计展示设备报警次数最多的前五名设备清单；**（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带CMA标识的检测报告复印件，提供的证明材料中的文字说明与技术参数文字表达不完全一**

		致的，其主要内容须满足设备功能要求。）；▲4、警情处置：具备展示详细的警情处置功能，涵盖报警信息、设备名称、设备编号、设备类型，所属建筑或楼层，设备的三级联动责任人信息，支持短信语音拨号记录查询，其中应包括通知时间、报警名称、报警类型、发生时间、通知内容、联系人、联系电话、通知方式、通知结果、确认方式、警情类型、报警详情、备注信息、处理记录等。包含设备报警日历，通过日历的方式展示该设备的以往报警记录。**（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带CMA标识的检测报告复印件，提供的证明材料中的文字说明与技术参数文字表达不完全一致的，其主要内容须满足设备功能要求。）；**<u>**下述项目参照学校现有消安防智慧平台功能作为参考要求，乙方所投系统应达到以下标准。**</u>1. 采用角色权限控制对系统资源访问授权，按业务角色分配权限，实现对功能模块、文件、报表等对象的分层分级精细化管控；严格限制默认账户权限，遵循最小授权原则；实现特权用户权限分离（管理与审计权限分属不同用户）；支持对重要信息资源设置敏感标记，并按统一安全策略严格管控访问操作；2. 系统可对设备进行三级分类管理（大类、中类、小类），可自行增设专属管理内容和巡检要求；下级设备自动沿用上级统一管理规则，无需重复设置，同时支持上传设备实拍照片存档。 平台用不同颜色直观区分设备运行好坏，可查看各项参数历史变化曲线、做多项数据对比；设备出现问题时自动提前预警，完整保存故障记录，支持上传现场照片、视频留存佐证。系统可自动分析故障规律，提前预判隐患，方便日常预防性检修维护；3. 支持视频监控平台接入，将石湫校区、草场门校区现有多品牌的视频监控平台统一接入和标准化管理，接入数据包括但不限于实时视频播放、回放视频录像、设备信息、设备状态、设备分组等；▲4. 系统可通过卡片的形式直观展现智能设备的运行情况。如智能烟感的信号强度、电池电量、在线情况。当设备出现故障、掉线或者低电量的情况下，系统将在综合管理功能中告警提示，并将异常设备置顶突出展示。**（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带CMA标识的检测报告复印件，提供的证明材料中的文字说明与技术参数文字表达不完全一致的，其主要内容须满足设备功能要求。）；**▲5. 通过可视化数据看板的形式，对接入的单位数据、建筑物数据、消防设施数据、消防设施完好率数据、设备报警数据、设备隐患数据进行相关统计，方便管理人员了解相关消防设备运行状态。**（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带CMA标识的检测报告复印件，提供的证明材料中的文字说明与技术参数文字表达不完全一致的，其主要内容须满足设备功能要求。）；**6. 实现报警与学校现有的监控视频的联动。当报警产生时自动弹出报警弹窗同时报警声音提示，通过智能算法展示报警点位附近4路及以上监控探头实时画面，报警弹窗界面支持一键跳转到应急预案界面并联通学校广播播报事件通知，应急预案支持方案切换，动态展示多楼层立体逃生路线图和单楼层平面逃生路线图，视频监控逃生路线；7. 支持重点人员、陌生人、高频人员信息管理能力，具备重点人员识别、陌生人识别、高频人员识别等灵活可配置的管理能力，实现人员实时布控。支持重点人员、陌生人、高频人员识别记录管理及轨迹追踪能力；8. 支持对校内现有安防（监控设备、报警设备、闸机设备）、消防（烟感、手报、报警主机）设备的地图可视化部署工作，包括在室外校区地图、室内楼层平面图做点位部署。完成的内容可配置不同类型的图标做显示及生成经纬度数据（可直接在GIS地图上应用）；9. 通过在校内建立消防巡查点，制定巡查计划任务，并将任务下达至责任单位去落实巡查任务。巡查人员可根据消制定的巡查计划任务通过扫描现场巡查点二维码标签或NFC标签的方式进行打点式巡查。支持校园消防管理人员、二级单位消防管理人员对巡检路线进行管理。包括：展示路线列表、按路线名进行检索、新增、导出等，支持在电子地图上查看各巡检路线。支持校园消防管理人员、二级单位消防管理人员对巡检任务进行管理。通过任务名称、任务状态进行检索持展示任务列表、任务详情，对任务进行新建、修改、删除等操作。实现新增临时巡检任务和新增常规巡检任务。10. 通过实时监测、巡查检查、维修报修、值班查岗等数据信息，排查学校存在的消防安全隐患。支持异常设施/巡查点的维修保工单下发，自动推

		送维保通知，维保工单状态可全程跟踪管理。支持对台账的新增、修改操作，支持导出存档；★11、平台正常运行所需的短信、语音通知、数据流量以及第三方插件服务，需在质保期内免费提供。**（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12	辅材	网线、电源线、线管等完成本项目所需要的全部辅材
13	安装	完成本项目所需的安装、调试、运输等所有费用

（本技术要求提出的是最低限度的技术条件。供应商应注意在技术要求中如果出现了参考品牌或规格型号，其目的是为了方便供应商直观和准确地把握相应材料和设备的技术标准，不具指定或唯一的意思表示，供应商应当参考所列品牌的材料和设备，提供相当于或高于所列品牌技术标准的材料和设备。）（本项为技术响应评审项，演示功能项除外）

附件3：

售后服务具体事项

1、免费质保期：所有设备及整体质保期为自验收合格后 5 年，核心产品（独立式光电感烟火灾探测报警器LoRa）质保期为自验收合格后 7 年 。

（1）质保要求

1.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的技术规格应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格及所附的“技术规格响应表”相一致；若技术性能无特殊说明，则按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标准及规范为准。

2.本项目各项消防设备设施的安装调试均按照国家消防相关强制性标准实施，未达到质量要求的，供应商负责无条件返工，直至达到要求，所发生的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供应商还应赔偿因此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3.供应商需提供质量保证承诺及维修响应承诺，设备及软件系统不少于5年免费原厂质保及升级服务，（自采购人验收合格，签署验收报告之日起计）。

4.供应商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供应商应保证其提供的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内具有良好的性能。货物验收后，在质量保证期内，供应商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所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所需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5.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在质保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供应商应负责免费更换，更换后的货物质保期从更换之日从新起算。对经两次更换仍达不到技术要求者，应予退货处理。供应商应退还采购人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6.独立式光电感烟火灾探测报警器、手动火灾报警按钮和火灾声光报警器产品需取得应急管理部消防产品合格评定中心出具的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提供应急管理部消防产品合格评定中心出具的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7. 供应商所提供网关的无线信号必须能够覆盖全部接入的无线报警设备，确保每一台设备在其安装位置均能与网关建立稳定、可靠的双向通信。

8. 质保期满前独立式光电感烟火灾探测报警器供应商须全部进行一次烟感锂锰电池更换，费用包含在本次投标报价中。

（二）维保服务

供应商应提供具体详实的售后服务方案（如服务体系、服务内容、故障解决方案、响应时间、应急处理方案、专业技术人员保障及服务电话）。服务方案应科学合理、具备针对性。在项目实施及质保期间应具有固定的维修人员并有能力及时处理所有可能发生的故障；供应商在质量保证期内应当为采购人提供以下技术支持和服务：

1. 电话咨询：成交供应商应当为采购人提供技术援助电话，解答采购人在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及时为采购人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提供7×24小时全天候售后电话服务。

2. 现场响应：质量保证期内系统及设备发生故障并收到采购人报修后应做如下处置：

（1）一般故障，修复时间不得超过24小时；

（2）重大故障（如系统瘫痪、核心设备故障、批量设备故障等），供应商必须2小时内派出技术保障人员赶到现场，修复时间不得超过24小时；必要时需增派专业售后服务人员到现场进行故障抢修。

（3）特殊情况，供应商必须30分钟内派出技术保障人员赶到现场，根据现场实际情况作出应急处置。不能修复时供应商必须免费提供同种规格配件（提供针对本项目的零配件供应一览表）进行更换，如不能提供同种规格型号的配件，用其它型号配件代替时，需经采购人同意，且不补差价。

质量保证期过后，供应商应同样提供免费电话咨询服务，并应承诺提供产品上门维护服务。质量保证期过后，采购人需要继续由成交供应商提供售后服务的，供应商应以优惠价格提供售后服务。保修期外的维护保养，供应商应承诺只收取成本费并提供终身免费技术支持服务。

二、其他服务要求：

所有设备需兼容接入学校现有的消安防智慧管理平台；若无法兼容接入，可采用中标人提供的能与我校现有消安防智慧管理平台相融合的第三方智慧管理平台，该平台建成后，与本项目相关的业务模块全部源代码、二次开发API接口文档及数据对接协议文档、相关配置文件、数据库脚本等完整交付校方，不得采用技术及其他手段限制校方自有平台对接、二次开发及数据读取；商用基础平台部分须提供永久免费使用授权、永久部署安装包，不得限制后期设备点位扩容、不得限制登录用户数量、不得收取额外授权费、扩容费、接口费。

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因平台对接所产生的配套软件部署、开发工具采购与使用、接口开

发与调试、跨系统联调测试、系统兼容性适配等所有相关衍生费用，均已包含在本次项目投标报价范围内，采购人无需另行支付任何额外费用，中标人不得提出任何追加费用的申请。

质保期满前独立式光电感烟火灾探测报警器乙方须全部进行一次烟感锂锰电池更换，费用包含在本次投标报价中。

乙方须承诺：本项目消防设备的安装、调试、验收等环节，由具备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单位实施且现场技术人员至少一人持有安全员B证，并在合同签订前提供有效资质证书复印件向采购人备案。